

证券代码：600082

证券简称：海泰发展

公告编号：临 2017-035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17 年 11 月 29 日
-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00,883,86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1.0909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是

-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9 人，全体出席；
- 2、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出席 3 人，全体出席；
- 3、董事会秘书李刚先生出席会议；全体高管列席。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198,538,061	98.8322	2,199,804	1.0950	146,000	0.0728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1	《关于修订<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42,047,013	94.7158	2,199,804	4.9553	146,000	0.3289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关于修订<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为特别议案，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鉴证的律师事务所：天津渤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岩、袁莹

2、 律师鉴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方式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结果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鉴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 3、 本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30 日